

证券代码：300232

证券简称：洲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020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编号：172399）及所附《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，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收到前述反馈意见后，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认真的讨论和研究，因其中涉及的核查工作、材料补充工作尚需进一步落实，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为切实稳妥做好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，经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协商，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《关于延期提交〈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〉回复的申请》，特申请延期至2018年4月9日前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及相关材料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该事项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2月7日